

# 三门峡市陕州区红十字会

## 社会捐赠款物收支情况审计报告

豫三门峡福林所专审字（2023）第 009 号

三门峡市陕州区红十字会：

我们对三门峡市陕州区红十字会（以下简称“陕州红十字会”）2022 年 01 月至 12 月社会捐赠款物收支情况进行了审计，详见后附《三门峡市陕州区红十字会社会捐赠款物收支专项说明》（以下简称“专项说明”）。

### 一、三门峡市陕州区红十字会对专项说明的责任

三门峡市陕州区红十字会负责编制专项说明，并负责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三门峡市陕州区红十字会专项说明不存在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三门峡市陕州区红十字会相关部门负责监督专项说明的编制过程，专项收支情况主动接受审计监督。

###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专项说明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三门峡市陕州区红十字会，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注册会计师对专项说明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三门峡市陕州区红十字会专项说明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报告使用者依据报告作出的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三门峡市陕州区红十字会社会捐赠款物收支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报导致的三门峡市陕州区红十字会专项说明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三门峡市陕州区红十字会专项说明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



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三门峡市陕州区红十字会专项说明的总体披露情况。

#### 四、注册会计师执行的审计程序

我们接受三门峡市陕州区红十字会委托，主要执行了以下审计程序：

（一）对陕州区红十字会接受的捐赠资金款项获取银行对账单，进行银行流水检查；尤其关注大额资金捐赠入账金额、入账时间与捐赠意向书的一致性。

（二）对陕州区红十字会转账资金进行检查，获取转账资金的使用情况，检查转账给受益单位的银行回单及受益单位的资金使用说明。

（三）对物资收支的审计

1. 对陕州区红十字会接受的捐赠物资，检查捐赠意向和物资接收情况。
2. 检查物资的发放，检查接收方使用物资的使用说明。

#### 五、审计结论

我们认为，三门峡市陕州区红十字会编制的专项说明在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三门峡市陕州区红十字会社会捐赠款物收入和支出的真实性和完整性，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财务制度的要求。

三门峡市福林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河南·三门峡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三年三月二十二日





# 三门峡市陕州区红十字会

## 社会捐赠款物收支专项说明

### 一、基本情况

中国红十字会是中华人民共和国统一的红十字组织，是从事人道主义工作的社会救助团体。中国红十字会以弘扬人道、博爱、奉献精神，保护人的生命和健康，维护人的尊严，促进人类和平进步事业为宗旨。三门峡市陕州区红十字会经三门峡市陕州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颁发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负责人：任新明；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3411222MB1D385631；机构性质：群众团体；机构地址：三门峡市陕州区陕州大道中段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办公楼 412 室。

为应对新冠疫情防控，三门峡市陕州区红十字会（以下简称“陕州区红十字会”）接受了来自境内社会各界的捐款捐物，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红十字会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益事业捐赠法》《国务院关于促进红十字事业发展的意见》和《中国红十字会捐赠工作管理办法》以及疫情防控相关要求，对接受的捐赠款物按照疫情防控需要和捐赠人意愿统筹安排使用。

### 二、捐赠款物和项目款收支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三门峡市陕州区红十字会接受捐赠款物价值人民币（以下均为人民币）439,884.15 元，其中捐赠资金 53,137.15 元，捐赠物资 386,747.00 元，以上捐赠款物均已按照疫情防控需要和捐赠人意愿安排使用。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三门峡市陕州区红十字会收到三门峡市红十字会博爱卫生站项目款 72,000.00 元，收到三门峡市红十字会活动经费 4,000.00 元，以上款项已按项目要求，专款专用。

### 三、捐赠资金和项目款收支情况

#### （一）捐赠资金收入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三门峡市陕州区红十字会接受捐赠资金共 5 笔，合计 53,137.15 元。

接受捐赠资金明细见附表 1。

#### （二）捐赠资金和项目款安排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三门峡市陕州区红十字会安排使用捐赠资金和项目款 108,219.10 元。

使用捐赠资金和项目款明细见附表 2。

#### 四、捐赠物资收支情况

捐赠物资收取、安排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三门峡市陕州区红十字会共接受捐赠物资 11 批次,价值 386,747.00 元,安排使用捐赠物资 11 批次,价值 386,747.00 元。接受捐赠物资收取、使用明细见附表 3。



附表 1: 三门峡市陕州区红十字会接受捐赠资金明细表

附表 2: 三门峡市陕州区红十字会捐赠资金和项目款使用情况表

附表 3: 三门峡市陕州区红十字会接受社会捐赠物资收取、使用明细表

三门峡市陕州区红十字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2. 三门峡市陕州区红十字会捐赠资金和项目款使用情况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金额	备注
1	账户管理费	100.00	
2	转账手续费	54.00	
3	慰问品费	17,970.10	慰问疫情卡点工作人员及博爱送万家购米面油等
4	材料费	310.00	
5	租车费	3,300.00	
6	工程款	72,000.00	建设红十字博爱卫生站
7	印刷费	6,735.00	会展版面
8	办公耗材费	2,970.00	
9	办公费	4,780.00	
	小计	108,219.10	



附表3. 三门峡市陕州区红十字会接受社会捐赠物资收取、使用明细表

自2022年8月24日至2022年9月15日24时，三门峡市陕州区红十字会接收社会各界疫情防控爱心捐赠物资11笔，总价值386,747.00元。定向捐赠按照捐赠人意愿及时转赠，无定向的所有物资均根据陕州区疫情防控需求统一分配。现将爱心榜公示如下：

序号	捐赠时间	捐赠人或单位	捐赠品种及数量	价值(元)	捐赠去向
1	2022.8.24	三门峡市陕州区车管家一站式服务	100袋大米	5,000.00	菜园乡南庄村
2	2022.8.24	店子乡王先生	200斤蜂蜜	2,000.00	陕州区人民医院
3	2022.8.25	长垣市爱心人士	20箱六鹤84*5L 10箱六鹤84*25L 2箱健琪外科口罩 3箱康尔健口罩 7箱驼人口罩 5箱三耀防护服 7箱科隆防护服	35,000.00	保健院、公安局、交通局、陕州区第一人民医院、人营镇人民政府、原店镇人民政府、张湾乡人民政府、区人民政府、区人民医院
4	2022.8.25	三门峡市陕州区人民检察院	100筐葡萄	4,000.00	隔离点、公安局、疾控中心、陕州区第一人民医院
5	2022.8.26	河南财顺通财务服务有限公司	10000支核酸采样管 20箱科隆防护服 4箱安得N95口罩 2箱科隆医用外科口罩	60,000.00	陕州区人民医院
6	2022.8.28	三门峡振翔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10箱手套 10箱六鹤酒精 10箱六鹤消毒凝胶 2箱面罩	79,000.00	张湾乡人民政府、人营镇人民政府、陕州区第一人民医院、卡点
7	2022.8.29	河南曦泰保温工程有限公司	2吨蔬菜	4,000.00	陕州区第一人民医院、陕州中学
8	2022.8.30	三门峡市陕州区汉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万只口罩	20,000.00	陕州区疫情指挥部
9	2022.8.31	三门峡二仙坡绿色果业有限公司	1000箱苹果 N95口罩 防护服+脚套 隔离衣 酒精 一次性乳胶手套 护目镜 3M医用口罩	100,000.00	湖滨区、卡点、隔离点
10	2022.9.4	河南财顺通财务服务有限公司	食品、调味品、肉制品	65,820.00	定向西李村乡人民政府、张湾乡人民政府
11	2022.9.9	河南省康双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合计	11,927.00	定向陕州区文苑街道
				386,747.00	

